

## **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**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[2007]第 28 号(《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》)文件精神和湖北证监局的总体要求,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积极认真地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。经公司董事会讨论通过,现将开展专项活动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

1、2007 年 4 月,公司启动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,成立了以代理董事长、总经理祝向军先生为第一责任人的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,制定了专项活动实施方案。

2、5 月 19 日,公司公告了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评议的电话、传真及电子邮件地址。

3、7 月 24 日,公司接受了湖北证监局进行的现场检查。同日,公司召开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》。

4、10 月 16 日,公司收到湖北证监局《关于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意见的通知》(鄂证监公司字[2007]113 号);10 月 29 日,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》的函件。

### 二、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发现的问题

#### (一) 公司自查发现的主要问题

根据省证监局的要求,我公司认真开展自查活动,公司在治理方面整体情况良好,不存在重大问题,对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较好的作用。本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构建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框架,实际运作也基本符合监管要求,但由于公司上市仅三年,对适应资本市场新情况、新变化、新要求的认识程度不够;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发挥不够;对董事、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学习培训不够等原因的影响,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,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:

- 1、公司需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。
- 2、公司需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。
- 3、公司需进一步完善相关规章制度。
- 4、公司需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

#### （二）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改善治理状况的监管意见

公司于 10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我公司治理状况的评价意见，认为公司在信息披露准确性、公司董事会建设方面有待改进。此外，公司 2006 年存在过工程款被省审计厅认定超付应予以调减，列入应收款后大比例计提坏帐准备，2005 年关联交易购入资产当年即行报废等事项。上交所建议，公司应当以本次专项活动为契机，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、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、强化公司董事（包括独立董事）的履职意识，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。

#### （三）省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后提出的主要问题

省证监局来公司开展了专项治理活动的现场检查工作，认为公司的“三会”运作基本正常，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建立，内控机制运行基本正常，公司与大股东基本做到了“五分开”，基本保持独立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，未发现存在重大不规范的问题。总体看来，公司的治理基本维持公司正常运行，但在某些方面还存在明显不足：

- 1、董事会人数不符合章程规定。公司自 2005 年以来，董事会人数一直为 8 人，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为 9 人。
- 2、内控制度不健全。公司尚未按照上交所的《内部控制指引》制定专门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存在 2006 年发生两笔应收款项，当年发生就因确认无法收回而大比例计提了坏帐准备，说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一定的问题。
- 3、公司尚未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。
- 4、由于历史遗留问题，公司与大股东 2005 年发生了不合理的关联交易。向大股东收购非经营性资产，并直接报废。

#### （四）公众评议方面的问题

截至报告期，尚无公众评议意见。

### 三、公司专项治理的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

#### （一）整改措施

一是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。公司将充实、细化各专门委员会职责；

制订专门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；建立信息通报制度，为董事提供公司及时、全面的经营管理动态。同时努力促使独立董事发挥其专业研究优势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独立性。

二是切实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公司将努力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，每年定期举行推介会议，通过网上路演、现场发布会等多种方式，邀请机构投资者、个人投资者广泛参与。同时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投资者热线电话的管理和网站交流平台的建设，尝试设立股东接待日，热情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访，及时解答投资者的咨询。

三是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。公司将加强工作的前瞻性研究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，通过及时、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，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，维持与投资者良好的互信关系，树立上市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。

四是持之以恒地搞好公司治理学习，强化规范运作意识。公司将制订年度学习培训计划，采取集中学习、考察交流等多种形式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管人员以及其他负有投资者关系管理、信息披露责任的人员开展相关培训，提高其规范运作的的能力。

#### （二）整改时间及责任人

序号	整改内容	整改时间	责任人
1	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	2007年10月底前	祝向军
2	制订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	2007年7月底前	张晴
3	制订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	2007年7月底前	张晴
4	修订《公司内控制度》	2007年10月底前	许文红
5	强化信息披露工作	日常工作中改进和加强	张晴
6	切实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	日常工作中改进和加强	张晴

#### 四、公司的整改完成情况

1、按时完成了相关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。2007年7月24日，公司三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；2007年10月25日，公司三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》。

2、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通过及时、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，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，维持与投资者良好的互信关系，树立上市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。截至报告期止，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“打补丁”

等现象。

3、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公司通过设立“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”互动平台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，也加强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的管理和网站交流平台的建设，热情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访，及时解答投资者的咨询。

4、公司采取集中学习、现场考试等多种形式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管人员以及其他负有投资者关系管理、信息披露责任的人员开展了相关培训，2007年5月25日和7月23日公司组织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开展了两次集中学习，学习了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最新法律法规，以提高其规范运作的的能力。

#### 五、其他情况的说明

截至报告期，公司董事会人数不足问题仍未解决，但公司已经与相关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协商，大股东也已提出推荐人选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落实，同时待公司董事会董事足额后将尽快推选董事长。由于本事项有关程序的履行需要一定时间，故上述工作将在2008年2月底以前完成。

公司将以此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，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加强相关制度的执行力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制度，强化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监事会、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，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日